

南宁百货大楼股份有限公司
独立董事对公司预计日常关联交易的事前认可意见

根据《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》、《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关联交易实施指引》及《公司章程》等有关规定，作为公司独立董事，我们就公司预计日常关联交易事项进行了事前审核，现发表事前认可意见如下：

本次预计的日常关联交易主要是接受关联人提供的服务、向关联人销售及采购商品，均是基于公司正常经营活动需要而产生的。交易行为遵循公平、公正、公开的原则，符合相关法律法规及公司制度的规定，不影响公司独立性，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全体股东利益的情形。我们同意将《关于预计日常关联交易的议案》提交公司董事会审议。

独立董事：

2021年7月16日